

关于宜阳县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1 月 23 日在宜阳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县政协副主席、财政局局长 赵毅波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宜阳县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一、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面对严峻复杂形势，我们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紧紧围绕上级决策部署，着眼服务县域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扎实推进积极财政政策落实，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支出结构，持续改善民生，强管理防风险，提质效促发展，全力以赴支持稳住经济大盘，预算执行总体情况平稳。

（一）2023 年预算收支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年初预算为 168500 万元，实际完成 168763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0.2%，同比增长 6.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16125 万元，为年初预算 121500 万元的 95.6%，同比增长 1.9%，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68.8%；非税收入完成 52638 万元，为年初预算 47000 万元的 112%，同比增长 19%。

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 2023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74500 万元，实际完成 85697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15%，同比增长 14.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6637 万元，为年初预算 28500 万元的 128.6%，同比增长 18.6%。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42.8%；非税收入完成 49060 万元，为年初预算 46000 万元的 106.7%，同比增长 11.9%。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330753 万元，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因受上级转移支付增加、新增一般政府债券、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影响，支出预算调整为 404041 万元，实际完成 38821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6.1%，同比下降 0.1%。

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88404 万元，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因受上级转移支付增加、新增一般政府债券、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影响，支出预算调整为 355360 万元，实际完成 339536 万元，为调整预

算的 95.5%，同比增长 0.2%。

(3) 收支平衡情况

根据预算法规定和现行财政体制，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 4710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8763 万元；返还性收入 4220 万元；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221712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9970 万元；市级补助收入 11225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33619 万元；调入资金 166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866 万元；上年结余 2031 万元），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 4552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8217 万元；上解省级支出 30000 万元；上解市级支出 5000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26263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766 万元），收支相抵，年末结余 15824 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目标。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县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批准的 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初预算数为 68523 万元，实际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 75738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10.5%。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为 304286 万元（其中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 75738 万元；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396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03130 万元；上年结余 2145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为 293281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280792 万元；专

项债券还本支出 10645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00 万元，调出资金 1644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1005 万元。实现了基金收支平衡、有所结余的目标。

（二）2023 年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上级下达我县债券资金 236749 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 3603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261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9930 万元）；新增债券 200719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 7519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193200 万元）。根据上级债券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再融资债券全部用于偿还 2023 年到期的债券本金；新增债券均按照县人大常委会批准的方案安排使用。

（三）2023 年落实县人大的决议和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1. 聚焦财政收入主业，厚植财政保障实力。一是坚持把抓收入尤其是抓开源作为第一要务。财税部门积极与重点项目、纳税大户衔接沟通，做好税源和政策分析，强化综合治税，加大稽查力度，防止税收流失。充分发挥各乡镇属地作用，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做好财源建设工作，同时加强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培植新增税源。二是积极推进综合治税工作。与各涉税部门强化沟通衔接，做好涉税信息互联互通，加强对重点企业经营活动的跟踪、监测、服务，把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优化营商环境与依法依规加强税收征管有机统一，积极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着力助企纾困，确保让利于企、让利于民，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三是加大非税收入征缴力度和征管效率。深入挖掘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潜

力，及时征缴政府性基金、国资收益、国有资产（资源）处置收益等，准确把握房地产行业形势，加快土地出让，确保非税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国库。盘活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拓宽非税收入增收渠道，规范公共资源有偿使用收入的征收和管理。**四是**积极争取上级各类资金支持。加强与省、市财政部门的联系，强化与职能部门沟通，提升抢抓政策红利的能力，有针对性地了解政策走向、资金走向，全年争取上级各类专项、补助、转移支付资金 25.7 亿元，有力支持我县经济建设和民生工作。

2. 加强财政资源统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构建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挤出宝贵的财政资金，精准支持县重点工程实施、民生建设等领域，把更多的财政资金花在刀刃上。**一是**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全面落实“三保”责任，把“三保”支出作为最基础、最重要的财政保障项目，预算优先安排，支出优先保障，确保“三保”支出足额纳入预算，切实保障“三保”支出需求，“三保”支出累计完成 191616 万元。**二是**严格预算执行，压减一般性支出。按照“有保有压、量入为出”原则，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非重点、非刚性、非急需等一般性支出，严控三公两费、资产购置等支出，强化预算刚性约束，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3. 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创新方法扩大投资。**一是**积极争取专项债券资金，助推县域经济发展。紧抓政策机遇，精心谋划项目，

组织做好筛选和储备工作，提高谋划项目质量，落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各项前期工作，为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提供强有力的保障。争取新增专项债券限额 11.32 亿元，已全部发行完毕，有力支持了市政基础设施、生态环保、农业、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供排水、老旧小区等领域 30 个项目建设。二是创新银企对接方式。主动搭建平台，定期摸排企业融资需求，为 56 家企业协调贷款 3.32 亿元。大力开展政府增信业务，出资 1000 万元设立信贷风险补偿金，银行放大 10 倍给予授信，为 1666 户乡贤返乡、乡村运营、集镇建设、三变改革等领域农户发放贷款 1.3 亿元。

4. 突出人民至上，提高民生保障水平。积极统筹资金支持就业、医疗卫生、社会保障、教育、住房等基本民生事业发展。民生支出完成 28371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3.1%。一是落实就业优先。优化财政支持就业创业政策体系，用好税费减免、财政补助、个人创业担保贷款财政全额贴息等政策，多渠道支持援企稳岗，推动就业形势总体稳定。二是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拨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 5111 万元、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资金 584 万元、县乡村三级医疗机构基本药物补助资金 795 万元，保障了全县卫生体制改革顺利推进。三是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及时发放城乡低保、农村五保供养、残疾补贴、高龄补贴等各项惠民惠农补贴资金 23002 万元，推动扎牢社会保障网。四是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筹措教育资助经费资金 16923 万元，教育建设提升改造项目资金 72672 万元，统筹推动学前教育普惠发展、义务

教育优质均衡、高中教育特色多样、特殊教育重点保障、职业教育提质培优。**五是**管好用好道路交通事故救助基金。充分发挥救助基金“解危救急 崇尚生命”的功能，促进救助基金良性循环，为全县 86 人次垫付抢救医疗费，垫付资金 345 万元，追回救助垫付资金 86 笔，收回垫付款 156 万元。

5. 全面贯彻乡村振兴战略，助力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持续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大力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一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按照“四个不摘”要求，精准谋划实施项目 166 个，涵盖农村基础设施、农业生产发展等方面。按照“应整尽整，按需而整”的原则，整合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 31401 万元，达到整合资金规模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实际需求相匹配。**二是**严格落实支农惠农政策。发放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大中型水库移民补助、农机购置补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各项资金 12170 万元，更好的服务三农。

6. 创新财政管理方式，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以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为动力，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不断提高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一是**着力提高财政投资评审水平。紧紧围绕节约政府投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这一核心，加大对政府投资项目的监管力度，积极探索投资评审机制和体制建设，坚持“不唯减，不唯增，只唯实”的评审理念，共评审工程项目 436 个，送审金额 268711.74 万元，审定金额 224239.94 万元，审减金额 44471.8 万元，审减率 16.6%。**二是**强化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开展政府采购

活动 314 次，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30325.06 万元，实际完成采购合同金额为 28205.06 万元，节约资金 2120 万元，资金节约率为 6.9%。增强政府采购透明度，启动新版网上商城经销商征集，共审核通过 26 家经销商，经营品目 45 项，通过网上商城采购 256.82 万元。

三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秉持“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原则，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绩效监督和绩效评价为手段、以结果应用为保障，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顺利完成了 573 个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的重点审核，涉及资金 165405.24 万元；完成后续追加项目的绩效目标审核工作，共涉及资金 143888.06 万元。

四是扎实推进“一卡通”工作。编制《“一卡通”系统操作注意事项》，规范操作流程，有效提高“一卡通”工作的效率。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共计发放补贴项目 73 个，发放资金 4.14 亿元，发放 457 批次，发放 162.68 万人次，发放成功率 100%，社保卡占比 99.97%。

五是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盘活资产资源，优化资产结构，推进城投集团、兴宜公司、产发公司市场化转型，用好资产资源。

7. 强化风险化解意识，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牢固树立底线思维，统筹发展和安全，正确处理防风险与促发展的关系。

一是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密切关注财政运行情况，加强执行监测，严禁挤占挪用“三保”支出，坚决防范“三保”风险。

二是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落实政府债务偿债责任，多渠道筹措化债资金，确保到期政府债务本息按时偿还。坚决制止违法违规融资担保行为，

严堵违法违规举债融资的“后门”。全面加强政府债务风险监测预警和防控，做好债务风险分析，立项时坚持收益与风险对等的原则，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积极稳妥有序化解隐性债务存量，确保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问题。我县风险等级评定结果为绿色等级，目前风险可管可控。

总体来看，2023年我县财政工作既面临困难与挑战，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被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授予河南省文明单位称号；2022年行政事业资产管理工作得到河南省财政厅表扬；2022年综合治税工作得到河南省财政厅通报表扬；电子缴款书改革工作得到河南省财政厅通报表扬；荣获2022年度全省财政系统信息工作先进单位；被河南省财政厅表彰为2022年度市县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工作先进单位；在2022年度基层财政管理绩效评价中评价结果为优，被河南省财政厅通报表彰；被河南省财政厅表彰为2022年度全省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先进单位；2023年行政事业资产管理工作被河南省财政厅通报表扬；被河南省人社厅、河南省财政厅表彰为河南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工作先进集体；被洛阳市财政局表彰为综合考核先进县，是2022年度全市财政系统先进单位唯一县局；在2022年度县区财政管理绩效考核中财政管理、预算绩效管理两项考核结果均为优，被洛阳市财政局通报表彰。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及代表委员们监

督和指导的结果，是各级、各部门以及全县人民团结奋斗、共同努力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财政运行和预算管理工作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财政收支矛盾仍然突出，“三保”支出、重点项目支出面临较大压力；预算执行不够严格，预算法治意识仍需持续强化；实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刚刚起步，财政资金使用绩效还有提升空间；政府债务风险虽然总体可控，但政府债务负担较重，化解压力大，风险不容忽视，我们将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不负人民重托。

二、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情况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也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编制好2024年预算，对于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保持经济健康平稳运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一）2024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县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锚定“1345”工作思路，持续抓好“三项重点工作”，努力用好“三个重要抓手”，全力以赴拼经济、只争朝夕促发展，保持经济社会发展稳定向好，奋力推动现代化宜阳建设迈上新台阶。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持续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加大财政资源统筹，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全县重大战略任

务财力保障；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将艰苦奋斗、勤俭节约作为预算支出安排的基本方针；坚持预算法定，落实部门和单位预算管理主体责任，强化约束和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支出使用效果；扎实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应用，推动部门预算管理规范透明、约束有力、讲求绩效；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保障财政可持续和地方债务风险可控，为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2024 年预算编制的原则

一是依法理财，硬化约束。牢固树立法治观念，严格按照《预算法》规定编制预算，强化预算约束，严控预算调整，着力增强预算的科学性和有效性。二是勤俭节约，过紧日子。始终坚持严的主基调不放松，将过紧日子作为预算管理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从严从紧编制预算，坚持节俭办一切事业。三是统筹兼顾，突出重点。统筹各项资金来源，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保障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点支出，优先保基本民生支出、保工资、保运转，切实兜牢“三保”底线。四是强化绩效，提高效益。按照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要求，全面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建立以绩效评价为导向的预算编制、资金分配新模式。五是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收入安排实事求是、积极稳妥；支出安排根据财力状况，区分轻重缓急。

考虑我县经济发展态势，综合分析研判，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增长 3.5%。

(三) 2024 年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为 175000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为 116800 万元；非税收入为 58200 万元，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66.7%。根据现行财政体制，全县一般公共预算财力预计为 3543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5000 万元；返还性收入 4220 万元；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15126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231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766 万元；上年结余 15824 万元）。根据财力情况，预计将安排支出 3543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5806 万元，上解支出 2800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500 万元）。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2024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为 81000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预计为 23497 万元，非税收入预计为 57503 万元。主要收入项目为：增值税 1691 万元，企业所得税 749 万元，个人所得税 617 万元，资源税 4119 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 811 万元，房产税 4407 万元，印花税 25 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税 2418 万元，土地增值税 150 万元，车船税 41 万元，耕地占用税 7941 万元，契税 450 万元，环境保护税 78 万元。

2024 年县本级财力合计 2931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1000 万元，返还性收入 4220 万元，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146092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231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766 万元，上年结余 15824 万元，预计乡镇净上解 38000 万元）。根据财力情况，2024 年可安排支出 293133 万元，主要支出科目安排情况如下：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757 万元，同比增长 8.7%；
- 公共安全支出 8819 万元，同比下降 1.9%；
- 教育支出 82950 万元，同比增长 0.2%；
- 科学技术支出 8504 万元，同比增长 5.1%；
-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69 万元，同比下降 28.1%；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080 万元，同比增长 1.4%；
- 卫生健康支出 25033 万元，同比增长 12.2%；
- 农林水支出 39883 万元，同比增长 11.6%；
- 预备费 40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4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9697 万元，上级提前告知转移支付收入 283 万元，上年结余 11005 万元，收入总计 7098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按照“以收定支、专款专用、收支平衡、结余结转下年安排使用”的原则全部安排支出。

三、加强财政预算管理的主要措施

2024 年，我们将严格按照上述预算安排，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突出重点、勇于担当，确保完成全年预算目标任务。

（一）深挖增长潜力，加大财政资源统筹力度。一是加大资

金统筹整合，加强本级预算和上级补助资金统筹，将调入资金、政府债券转贷收入、存量资金资产等全部纳入政府预算范围；统筹配置政府债券资金，优先安排用于经济社会效益好的资本性支出项目。二是强化存量资源统筹，优化新增资产配置机制，严格执行资产配置计划，以存量制约增量，以增量调整存量；积极盘活存量资产，加强资产共享共用，防止资产闲置浪费。三是规范政府非税收入管理，严格落实非税收缴政策，确保非税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国库，做到应收尽收。四是坚持放管并重，优化纳税服务，认真落实减税缓税降费、留抵退税等政策，减轻企业负担，挖掘增收潜力。五是强化财政运行监测分析，关注重点行业、企业税源变化，创新招商引资方式，大力引进知名企业，培育龙头企业、品牌产品，为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储备充足税源。六是利用综合治税平台，深挖大数据和综合治税优势资源，以项目为单元，定期开展专项分析，强化房地产行业秩序，把征管质效转化为税收增收驱动力。

（二）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一是加强重大决策部署财力保障。将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以及省、市和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作为预算安排的首要任务，着力保障重大战略、重大政策、重大改革、重大任务资金需求。综合考虑财政承受能力、可持续发展能力，运用系统化思维重构财政政策体系，完善大事要事保障清单机制，细化落实资金保障方案。二是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预算安排统筹兼顾、

突出重点，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做好基础民生支出保障；强化资金竞争分配机制，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提升资金使用效益；调整优化转移支付结构，从严从紧控制补助引导类转移支付。三是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始终坚持严和紧的主基调不放松，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严格新增资产配置管理，从严从紧安排“三公”经费预算，持续压减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非刚性支出，确保将该压的压下来，该减的减到位。四是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持续加强基本支出定员定额管理，加快推进项目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强化预算支出标准应用，提高支出范围和标准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五是规范预算项目评审。认真对储备项目开展预算评审，评审结果作为项目入库、申报预算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部门和财政评审进一步改进方法，提高预算评审质量，评审重点从立项依据、实施方案向绩效目标设置等扩展。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一是按照“四个不摘”的要求，统筹把握、协调推进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的政策衔接、机制整合和工作统筹，稳步提高衔接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重，推动产业提档升级、提质增效。二是持续发展壮大产业类项目，做好特色优势产业项目的谋划，促进脱贫户和监测对象稳定增收。聚焦项目储备、项目实施和绩效管理等重点环节，不断提升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水平。三是充分发挥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等农村综合改革政策作用，深入

激发农村内生动力，积极培育增强乡村产业发展新动能，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四是**全力做好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工作，统筹推进四大体系建设，不断扩大贷款投放规模，提高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获贷率，确保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户贷率保持在全市平均水平之上。

（四）管好用好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精准助力县域经济发展。

一是健全重大项目资金保障机制。统筹用好财政资金、政府专项债券，与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做好衔接，发挥设备购置与更新改造贴息作用，集中支持“三个一批”重大项目快建设、早投产。

二是确保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安全、高效。围绕专项债券项目融资与收益平衡的重点，贯穿债券资金“借、用、管、还”全流程，突出重点指标，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并督促整改落实。

（五）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大力提振市场信心。**一是**持续推动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提升。围绕营商环境评价结果，补齐采购监管短板，落实采购人主体责任，优化交易环节机制，建立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联运机制，提高政府采购效率，提升优化营商环境。**二是**继续推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强化政府采购合同管理，提高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备案效率，提升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信誉度，健全与金融机构的合作机制，拓宽企业融资渠道，扩大政府采购供应商融资规模，力争2024年政府采购合同融资规模增长不低于50%。

（六）持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做强做优国有资产。**一是**盘

活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将行政事业单位低效运转、闲置的房屋、土地等资产纳入盘活范围，强化资产配置与资产使用、处置的统筹机制，推动国有资产共享共用。探索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统一管理、市场化运营的盘活方式，提升资产资源统筹能力和资产运营收益；二是推动国有企业优化整合。按照“突出实业、聚焦主业、做精专业”要求，持续推动国有企业内部专业化整合，加大低效无效资产市场化处置力度，加快形成板块清晰、主业突出、核心竞争力强的现代企业。

（七）加强财政监督，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一是强化财政政策绩效管理。将落实上级重大决策部署作为预算绩效管理重点，加强财政政策评估评价，增强政策可行性和财政可持续性。二是持续深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等工作机制，加快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切实节约行政成本、硬化责任约束，真正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三是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与完善政策、预算安排有机衔接，对低效无效资金进行削减或取消，对沉淀资金按规定收回并统筹安排。

（八）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为经济平稳运行保驾护航。强化政府债务考核问责，严格执行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统计监测工作方案，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和协同监管，认真梳理隐性债务问题线索，做到早发现、早处置、堵住风险源头，稳妥有序化解隐性债务存量，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债务风险底线，债务风险

保持在最安全的绿色等级。

各位代表，2024年，人民群众对政府给予厚望，对财政工作要求更高。我们深感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以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务实的作风，投入到财政工作中，确保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为谱写现代化宜阳更加出彩的绚丽篇章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名 词 解 释

一般债券是指省级政府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专项债券是指省级政府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三保是指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

三公两费三公是指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三项经费；两费是指财政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培训费两项经费。

三个一批是指投资项目签约一批、开工一批、投产一批。